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承辦人：徐悠萍  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405  
傳真：02-27205627  
電子信箱：boe3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人字第10930704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修正「臺北市府處理違反性騷擾防治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」、電子公告之發布令及本府109年第136期公報各1份（11133129\_1093070477\_1\_ATTACH1.pdf、11133129\_1093070477\_1\_ATTACH2.pdf、11133129\_1093070477\_1\_ATTACH3.pdf）

主旨：轉知本府修正「臺北市府處理違反性騷擾防治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」，業經本府以109年7月10日府社婦幼字第1093116009號令修正發布，並自109年8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府109年7月24日府授社婦幼字第109312367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修正「臺北市府處理違反性騷擾防治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」、電子公告之發布令及本府109年第136期公報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